

睢县白庙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2023 年, 我乡在睢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信息 249 条, 其中信息公开 236 条, 乡镇动态 13 条。

(二) 依申请公开:

2023 年, 我乡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组织领导, 由乡政府办公室负责组织、审核、归档信息公开资料, 并及时向各级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强化各站所、部门、村委协同联动, 畅通信息网络, 规范政务公开内容, 提高政务公开质量。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在塑造美好白庙、回应社会关切、服务群众办事等方面, 通过睢县人民政府网站、睢县网、睢县融媒等平台, 强化与社会的信息互动, 并及时接收社会反馈的建议, 进而优化工作方法, 完善各项服务功能。

(五) 监督保障:

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实施方案, 规范信息公开流程, 及时发布政府信息, 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定期监督信息公开工作, 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各站所、部门积极配合办公室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共建“阳光白庙”。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乡政府涉及的工作面宽量大，内容繁重庞杂，而人员有限，工作人员常常身兼数职，难以平衡各方面工作，导致信息公开内容可能欠缺深度、广度或是更新缓慢等问题。二是个别部门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强化。

（二）解决方法及改进措施

一是聚焦公众所需、所想、所盼，及时收集、梳理、整合、公开，方便群众获取信息。二是梳理各部门所掌握的政府信息，要求各部门人员强化信息公开意识，及时、主动、准确报送信息。三是加强业务培训、经验交流，学习分享好经验好做法，提高信息队伍整体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